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院 公告

(2023)新40破4号之六

2023年8月3日，本院作出(2023)新40破4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新兴际华伊犁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兴际华察布查尔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兴际华伊犁贸易有限公司、新兴际华伊宁县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伊宁县新兴农林综合开发专业合作社实质合并破产清算一案。经查，2024年10月26日，管理人委托拍辅机构新疆九鼎轩拍卖有限公司在《中拍平台》发布公告，公开对新兴际华察布查尔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合作社招募投资人。截至目前，无投资人申请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合作社重整，且因该合作社的社员已无法联系，投资人后期无法对该合作社进行管理，如后期注销，将增加投资人的管理成本及运营费用，导致意向人暂时无法对新兴际华察布查尔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整。根据《重整计划》第二部分第三条“空壳化公司原则注销。目前或重整后已无实体业务、无实物资产、无职工人员，属于空壳化公司，重整后将根据

实际需求依法予以注销”的规定，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属于无资产、无职工人员，属于空壳化公司，管理人认为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招募投资人失败。2025年9月15日，管理人通过书面方式召开新兴际华伊犁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五家关联企业（经济组织）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对新兴际华伊犁贸易有限公司、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破产清算的议案》，债权人认可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招募投资人失败，同意终止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重整计划的执行，通过破产程序对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清算注销。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现无财产可供分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5年9月29日裁定终止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新兴养殖专业合作社破产。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